

(以下附錄節錄自廣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gdcicq.gov.cn/InfoPubDetail.aspx?id=3363>)

附錄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通告

2014年第4號

廣東檢驗檢疫局關於進一步推廣無紙化報檢的通告

根據廣東檢驗檢疫局《關於進一步推進無紙化報檢工作的通知》(粵檢通函〔2014〕704號)要求，自9月15日起進一步將無紙化報檢的範圍擴大到代理報檢和入境報檢，為保證無紙化報檢工作順利推行，現將有關事項通告如下：

一、無紙化報檢模式

無紙化報檢是指符合條件的報檢單位按照檢驗檢疫法律法規及相關規定向檢驗檢疫機構發送電子報檢數據和相關隨附單證電子數據，通過檢驗檢疫業務管理系統校驗或檢驗檢疫人員審核後，不再向檢驗檢疫機構提供紙質報檢單證，憑電子數據辦理報檢手續的業務模式。

二、實施範圍

無紙化報檢應滿足以下條件：

- (一) 檢驗檢疫信用等級為B級或以上的報檢企業；
- (二) 代理報檢企業的，報檢委託方的信用等級為B級或以上；
- (三) 具有固定辦公或經營場所，且該場所在受理報檢的檢驗檢疫機構管轄區域內；
- (四) 相關業務記錄真實、完整，並建立了有效的報檢單證管理制度和追溯制度。

無償援助、對外承包工程、展覽品等特殊貿易方式，以及涉及許可證件、國外官方證書、需要出具索賠證書或合同、信用證對檢驗檢疫有特殊要求等情況下，暫不實施無紙化報檢。

三、實施方式

無紙報檢模式下，已經發送電子報檢數據或者檢驗檢疫機構已有報檢隨附單證電子數據的，企業報檢時無需再提供；多次使用的隨附單證，首次報檢時提交檢驗檢疫機構備案，單證有效期內再次報檢時免于提交；其他報檢隨附單證，由企業自行留存備查或上傳後留存備查。

(一) 單證留存備查模式是指紙質報檢單證由企業自行建檔保存，無須向檢驗檢疫機構提供。出境貨物、入境木質包裝、入境集裝箱、入境來料加工料件等的報檢隨附單證可由企業留存備查。

(二) 單證上傳模式是指紙質報檢隨附單證的電子版通過電子報檢企業端軟件上傳到電子

监管系统，纸质报检随附单证由企业按要求留存备查，上述报检类别以外的报检业务实施无纸报检的，应使用证单上传模式。

四、无纸化报检申请

实施无纸化报检的企业，应向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提交《无纸化报检申请书》（见附件）。代理报检的，代理报检企业和委托方均应提交《无纸化报检申请书》，申请无纸化报检资质。在申请无纸化报检时应明确报检随附单证保存的责任方，在报检单证保存期限内代理报检企业和委托方解除委托关系的，报检随附单证移交委托方保管，保证报检单证的可追溯。

五、实施要求

- （一）企业可以自主选择无纸化报检方式；
- （二）企业向检验检疫机构发送电子报检数据时应在特殊要求栏根据对应模式相应添加“无纸化报检留存／上传”，并提交报检单或载有必要报检信息的无纸化报检批次清单；
- （三）企业提交的电子数据应真实、准确，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四）使用证单上传模式的，应向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申请开通证单上传功能后，通过报检企业端软件上传单证；
- （五）实施无纸化报检过程中，检验检疫机构需要企业提供纸质单证的，企业应按要求提供；
- （六）检验检疫机构核查保存在企业的报检证单时，企业应积极配合。

六、其他

遇到检验检疫计算机管理系统、网络等问题影响无纸化报检工作开展的，暂停无纸化报检模式，采用传统模式受理报检。

特此公告。

附件：无纸化报检企业申请书

广东检验检疫局
2014年9月24日

附件

(正面)

无纸化报检企业申请书

本企业符合检验检疫机构规定的无纸化报检企业条件，现申请以无纸化报检模式办理报检手续。本企业郑重承诺如下：

一、遵守检验检疫各项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规定”等相关规定，依法报检；

二、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严格按照质量体系运作，严把产品质量关；

三、强化诚信管理意识，做到依法诚信经营；

四、严格落实全申报，如实申报，绝不虚报，并保证报检批次及相关资料的可追溯性；

五、以无纸化报检模式所发送报检申请即为正式报检申请，具备法律效力，本企业承担以无纸化报检模式所发送报检申请所带来的相关法律责任；

六、积极配合检验检疫机构开展工作，自觉接受检验检疫机构的监管，及时按照要求提供纸质报检单证。

企业法人代表签名：

企业公章：

日 期：

(背面)

企业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注册地址			
注册备案编号		所属辖区	
企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报检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贸易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上年度信用等级		分类管理类别	
负责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主要出口产品名称			
备注			

以下由检验检疫机构填写：

检务部门	签名：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施检部门	签名：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审核	签名：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